

广州市水务局文件

穗水水利〔2023〕123 号

广州市水务局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办事指南 (3.0 版)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新时代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的有关精神,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查要点的通知》(办水保〔2023〕177 号)要求,我局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办事指南进行了修订,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执行中如遇问题,请径

向我局水利管理处（水土保持处）反映。



（联系人：郑瑜，联系电话：88521293）

广州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办事指南（3.0 版）

一、办理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 年 12 月 25 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修订）。

2. 《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2016 年 9 月 29 日，广东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201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3.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发布，2023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4.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查要点的通知》（办水保〔2023〕177 号）。

5. 《广州市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穗水规字〔2020〕12 号，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二、办理对象

在山区、丘陵区和水土保持规划确定的容易发生水土流失的其他区域开办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生产建设项目。其中，征占地面积 5 公顷以上或者挖填土石方总量 5 万立方米以上的生产建设项目，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征占地面积 1 公顷以上、不足 5 公顷或者挖填土石方总量 1 万立方米以上、不足 5 万立方米的生产建设项目，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市水务局负责市级有关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各区水行政主管部门或具有水土保持方案审批职能的部门负责行政区域内区级有关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跨行政区域的生产建设项目，其水土保持方案由共同的上一级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三、审批条件

水土保持方案应当符合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的要求。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作出不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 （一）水土流失防治目标、防治责任范围不合理的；
- （二）弃土弃渣未开展综合利用调查或者综合利用方案不可行，取土场、弃渣场位置不明确、选址不合理的；
- （三）表土资源保护利用措施不明确，水土保持措施配置不合理、体系不完整、等级标准不明确的；
- （四）生产建设项目选址选线涉及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重点治理区，但未按照水土保持标准、规范等要求优化建设方案、提高水土保持措施等级的；
- （五）水土保持方案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陷、遗漏的；
- （六）存在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不得通过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的其他情形的。

四、申报材料

（一）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企业投资类）

序号	材料名称	份数	要求
1	申请函	原件 1 份	
2	项目代码回执	原件 1 份	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http://www.gdtz.gov.cn ）填报项目信息，获取项目代码
3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原件 3 份	每多跨 1 个区增加 1 份，附防治责任范围矢量文件
4	技术审查意见	原件 1 份	由建设单位自主或委托第三方机构出具技术审查意见，技术审查单位与方案编制单位不得为同一家单位
5	审批承诺书	原件 1 份	由建设单位提供原件 1 份，告知承诺函应按照水行政主管部门提供的格式填写，主要内容不得更改

注：以上材料均需提供电子版。

（二）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非企业投资类）

序号	材料名称	份数	要求
1	申请函	原件 1 份	
2	项目代码回执	原件 1 份	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http://www.gdtz.gov.cn ）填报项目信息，获取项目代码
3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原件 3 份	每多跨 1 个区增加 1 份，附防治责任范围矢量文件
4	技术审查意见	原件 1 份	由水行政主管部门自主或委托第三方机构出具技术审查意见

注：以上材料均需提供电子版。

（三）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序号	材料名称	份数	要求
1	申请函	原件 1 份	

序号	材料名称	份数	要求
2	项目代码回执	原件 1 份	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http://www.gdtz.gov.cn ）填报项目信息，获取项目代码
3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原件 3 份	附省级专家意见、防治责任范围矢量文件
4	审批承诺书	原件 1 份	由建设单位提供原件 1 份，告知承诺函应按照水行政主管部门提供的格式填写，主要内容不得更改

注：以上材料均需提供电子版。

五、免予办理情形

开办生产建设项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水土保持方案可以免予办理审批手续：

（一）挖填土石方总量不足一万立方米且征占地总面积不足一公顷的；

（二）在五度以上、不足二十五度的坡地上开垦种植农作物，开垦面积一公顷以下的；

（三）无新增建设用地的公路路面改造、养护等情形的；

（四）滩涂开发、围海造地和码头建设未占用陆地且不在陆地上取土的；

（五）进行地质灾害防治、土地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和水土保持生态建设的；

（六）无需土石方挖填施工的设备改造项目；

（七）在已办理区域水土保持评估的特定区域内开办生产建设项目的（例外清单除外）；

（八）其他依法免予办理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手续的。

分期实施的建设项目，其挖填土石方总量或者征占地总面积超过（一）或（二）项规定的，生产建设单位应当办理水土保持方案批准手续。

六、办理期限

法定时限：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1 个工作日。

七、办理地点

广州市政务服务中心市水务局窗口

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利路 61 号 5 楼

电话：020-38920939

八、办理时间

法定工作日：9：00-12:00，13:00-17:00

九、办理流程

窗口办理流程

- 1.在省投资项目在线平台（<http://www.gdtz.gov.cn>）填报项目信息，获取项目代码。
- 2.取号，到市政务服务中心 5 楼取号机现场取号。
- 3.申请，到市政务服务中心综合受理窗口提交材料。
- 4.受理，材料符合要求广州市政务服务中心综合受理窗口给予受理。
- 5.审查，市水务局对提交材料进行审查。
- 6.决定，对申请事项进行审批。
- 7.取件，根据受理时客户的要求，审批决定文件可到市政务

中心取件窗口自取或快递寄送。

网上办理流程（以网上服务大厅为准）

- 1.申请人在网上提交申请。
- 2.内部审批。
- 3.出具批复结果。

十、资料下载

- （一）申请函（附件1）；
- （二）技术审查意见（附件2）；
- （三）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承诺书（附件3）；
- （四）广州市需编报水土保持方案的区域（附件4）。

附件 1

（单位名称）关于申请 xx 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的函

广州市水务局：

我单位拟建设 xx 工程，已在 xx 部门立项/核准/备案。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xx。工程位于 xx，总占地面积 xx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xx 公顷，临时占地 xx 公顷；土石方挖方总量为 xx 万立方米，填方总量为 xx 万立方米，借方总量为 xx 万立方米，弃方总量为 xx 万立方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令第 53 号《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等文件的有关规定，我单位委托 xx 公司编制完成了《xx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表》。

现呈报《xx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表》，请予审批。

单位（盖章）

xx 年 xx 月 xx 日

（联系人：xx，联系电话：xx）

附件 2

xx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技术审查意见

(参考模板)

介绍项目基本情况、前期工作、项目组成、建设内容、占地情况、土石方情况、总投资及工期等情况。

介绍项目区情况。

20xx 年 x 月 x 日, xx 机构在 xx 组织召开了《xx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水保方案》)技术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 xx,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xx,《水保方案》编制单位 xx 等单位的代表和专家。与会代表和专家查看了拟建工程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前期工作进展情况的介绍、主体工程设计单位关于设计方案的说明、《水保方案》编制单位关于编制成果的汇报,并进行了讨论。会后编制单位根据讨论意见对《水保方案》进行了修改完善。经复核,主要审查意见如下:

一、综合说明

(一)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xx 公顷,涉及 xx 市 xx 区 xx 公顷、xx 市 xx 区 xx 公顷。

(二)同意设计水平年为 xx 年。

(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南方红壤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1)施工期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渣土防护率 xx%,

表土保护率 xx%; (2) 设计水平年防治目标值: 水土流失治理度 xx%, 土壤流失控制比 xx, 渣土防护率 xx%, 表土保护率 xx%, 林草植被恢复率 xx%, 林草覆盖率 xx%。

(四) 同意本《水保方案》结论。

二、项目概况

(一) 同意项目概况介绍。基本情况、项目组成及布置、施工组织、工程占地、土石方及其平衡情况、工程投资、进度安排、拆迁及安置等介绍清晰。

(二) 本工程借方总量 xx 万立方米, 计划来源为 xx; 弃方总量 xx 万立方米, 计划去向为 xx。

(三) 项目区概况介绍全面、清楚。自然概况、地质、地貌、气象、水文、土壤及植被等内容满足分区、预测与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的需要。

三、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一) 同意工程选址(线)、建设方案与布局、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弃渣(取土)场设置及选址、施工方法与工艺等在水土保持方面的评价结论。

(二) 同意主体工程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评价结论。主体工程设计考虑了 xx 工程、xx 工程、xx 工程、xx 措施等。

四、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一) 水土流失现状介绍清楚, 同意水土流失影响因素及危害分析结论, 同意本工程水土流失预测范围、预测时段、预测内容和预测方法。

(二) 同意水土流失预测成果及其综合分析结论。本工程扰动地表面积为 xx 公顷，损毁植被面积为 xx 公顷，需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面积为 xx 公顷。据编制单位测算，若不采取有效的防治措施，工程建设可能产生土壤流失总量为 xx 吨，其中新增土壤流失量 xx 吨。施工期为水土流失防治和监测的重点时段，xx 区、xx 区、xx 区是水土流失防治和监测的重点区域。

五、水土保持措施

(一) 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分区。项目区划分为 xx 区、xx 区、xx 区、xx 区等 x 个一级分区；xx 区进一步划分为 xx 区、xx 区、xx 区等 x 个二级防治分区。

(二)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布设原则、措施体系和总体布局。

1.xx 区

(1) xx 区

该区主体工程设计已采取了 xx 等措施，同意新增 xxx 等水土流失防治措施。该区施工前必须做好 xx 措施；施工结束后及时恢复植被。

(2) 如有，按上述格式详细介绍二级该分区措施。

2.xx 区

3.xx 区

(三) 同意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组织设计。下阶段应进一步优化施工方案，减少扰动地表面积及土石方量。遵循先工程措施再植物措施、先拦后弃的原则，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工程措

施应安排在枯水期，尽量避免雨季施工，以减少土壤流失量；植物措施应以春季为主，植物品种结合当地的立地条件优先选择乡土植物，做好植物措施的抚育工作。

（四）施工过程应加强组织与管理，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控制在使用范围内，禁止随意占压、扰动地表和损毁植被及水土保持设施。

（五）下阶段应根据项目区立地条件，进一步优选推荐植物措施的乔、灌、草品种，选择适合当地条件的乡土植物品种。

（六）下阶段进一步优化弃渣场防护措施，切实落实碾压、截排水、拦挡和植被恢复等措施，复核挡渣墙和渣体本身的稳定性，确保弃渣场安全。（如不涉及，应删除本条）

六、水土保持监测

（一）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监测内容、监测方法和监测频次。重点做好雨季施工的监测工作，监测时段应从施工准备期开始。

（二）同意初定的监测点位布设，下阶段应根据施工组织设计，进一步优化监测点布设和监测方法。

七、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一）同意投资估算的编制办法及定额依据。

（二）审核调整了部分项目的工程量和单价，并相应调整了有关费用。

（三）经审核，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投资总估算为 xx 万元（主体已列 xx 万元，本方案新增投资 xx 万元）。本方案：工程

措施 xx 万元，植物措施 xx 万元，临时措施 xx 万元，监测措施费 xx 万元，独立费用 xx 万元（其中：建设管理费 xx 万元、工程建设监理费 xx 万元、科研勘测设计费 xx 万元、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咨询费 xx 万元），基本预备费 xx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xx 万元。

（四）同意本工程水土保持效益分析方法和内容。实施本方案各项防治措施后，设计水平年六项指标可达到或超过防治目标值。

八、水土保持管理

同意编制单位拟定的本《水保方案》水土保持管理要求及措施。

综上所述，经审查，《xx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编制满足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要求，同意通过评审，可上报审批。

机构名称（盖章）：

日期：

XX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专家审查签名表

姓名	单位	职称	签名

附件 3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承诺书

(适用于企业投资类生产建设单位)

本单位/公司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是 **xx** 项目的项目法人，项目法定代表人为 **xx**，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xx**。项目联系人：**xx**，联系方式：(固定电话、手机号码、传真号码、电子邮箱均需填写)。

本单位/公司对向贵局申请的《**xx**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行政许可事项承诺如下：

一、本单位/公司上报的 **xx**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的内容全面、真实、准确、有效，不涉及国家机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

二、本单位/公司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行政许可。

三、本单位/公司申请的 **xx**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规范等要求进行编制。

四、本单位/公司对《**xx**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技术审查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

50433-2018)《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 50434-2018))《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查要点的通知》(办水保〔2023〕177号)等技术标准和规范性文件,技术审查结论符合上述法律法规规定和技术标准要求。

若违反以上承诺,本单位/公司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信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广州市需编报水土保持方案的区域

序号	行政区	涉及镇（街）
1	从化区（8 个）	街口街道
2		城郊街道
3		江埔街道
4		太平镇
5		温泉镇
6		良口镇
7		吕田镇
8		鳌头镇
9	增城区（7 个）	派潭镇
10		正果镇
11		小楼镇
12		增江街道
13		中新镇
14		朱村街道
15		原荔城街道（荔城街道、荔湖街道）
16	花都区（4 个）	梯面镇
17		狮岭镇
18		花东镇
19		花山镇

20	白云区（4个）	原太和镇（龙归街道、大源街道、太和镇）
21		同和街道
22		京溪街道
23		钟落潭镇
24	黄埔区（1个）	原九龙镇（龙湖街道、九佛街道、新龙镇）

注：数据来源于《广州市水土保持规划（2016-2030年）》。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水土保持监测站。

广州市水务局办公室

2023 年 12 月 15 日印发
